

股票简称：西藏天路 股票代码：600326 公告编号：临 2013—17 号

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13 年 12 月 19 日（星期四）以通讯方式召开。通知以书面方式于会议召开十日前发送至公司各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多吉罗布先生召集，会议应表决董事 9 人，实际表决董事 9 人，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以传真形式表决，一致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。

一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提案

由于扎达至达巴边防公路改建工程施工第 A 标段（工期为二年）、省道 303 线边坝至玉湖公路改建工程第 B 合同段（工期为二年）两项目需垫付开工预付款、材料预付款、履约保证金及民工工资保证金等各种款项。为了便于流动资金周转，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12,000 万元（壹亿贰仟万元整），贷款期限为贰年。此贷款为信用贷款，在贷款期限内公司将及时回笼资金，按期归还所贷款项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提案

为强化公司经营管理能力，提升公司总体发展水平，公司根据实际情况，拟对原《公司章程》第六章第一百二十四条修改如下：

原第一百二十四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

公司设副总经理 5 名，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

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和总工程师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

总经理聘任时资格：受聘总经理除不得有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外，还应具备如下条件：

- 1、公司现任董事；
- 2、在公司任高级管理职务三年以上；
- 3、具备在行业 8 年以上从业经历，具备行业专业资历、大学本科学历；
- 4、四十五岁以下。

现修改为：

第一百二十四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

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，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

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和总工程师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

此提案尚需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详见同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网站上的修改后的《公司章程》（草案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宜的提案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的“关于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”公告。

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